

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凉山宁南老木河35千伏输变电工程
验收类型	竣工验收
建设地点	四川省凉山州宁南县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2026 年 7 月 16 日

一、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凉山宁南老木河35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宁南县水利局，宁水承〔2024〕01号， 2024年1月1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凉电建设〔2023〕 24号，2023年10月19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4年12月~2026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凉山分公司		
监测单位	/		
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西昌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土保持〔2017〕365 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 号）等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要求，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组织召开了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设计单位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凉山分公司，施工单位西昌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提供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会议上，验收组查阅了工程及水土保持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监理和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四川省凉山州宁南县。项目包括 5 个单项工程：①宁南老木河 35kV 变电站新建工程，主变容量本

期 $1\times 10\text{MVA}$ ，最终 $2\times 10\text{MVA}$ ； 35kV 出线本期 6 回，最终 6 回； 10kV 出线本期 6 回，最终 12 回；低压无功补偿本期 $1\times 2\text{Mvar}$ ，最终 $2\times 2\text{Mvar}$ ；
②松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新建单回线路路径长度 1.025km ，其中架空线路 0.935km ，新建铁塔 5 基，新建电缆线路 0.09km ；
③宁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新建单回线路路径长度 0.86km ，其中架空线路 0.74km （利旧老工线架空段 0.6km ，新建架空段 0.14km ），新建铁塔 1 基，新建电缆线路 0.12km ；④老工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新建单回线路路径长度 0.19km ，其中架空线路 0.12km ，新建铁塔 1 基，新建电缆线路 0.07km ；⑤老碳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新建单回线路路径长度 0.233km ，其中架空线路 0.163km ，新建铁塔 1 基，新建电缆线路 0.07km 。

本工程实际占地面积 0.56hm^2 ，其中永久占地 0.28hm^2 ，临时占地 0.28hm^2 。工程实际土石方挖方总量 0.43 万 m^3 （自然方，下同，含表土剥离 0.03 万 m^3 ），填方 0.26 万 m^3 （含表土回覆 0.03 万 m^3 ），余方 0.17 万 m^3 ，其中，老木河 35kV 变电站施工余土 0.16 万 m^3 已运至宁南县塘河村二组 34 号指定场地堆放，后续由场地权属方负责管护，塔基余土 0.01 万 m^3 已在塔基占地内摊平处理。

本工程实际总投资为 2293.833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19.9476 万元。工程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18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 年 11 月，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2024 年 1 月 19 日，宁南县水利局以《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编号：宁水承〔2024〕01 号）准予许可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0.57hm^2 。工程土石方开挖总量 0.37万 m^3 （含表土剥离 0.04万 m^3 ），回填总量 0.25万 m^3 （含表土 0.04万 m^3 ），无借方，余方 0.12万 m^3 ，其中，老木河 35kV 变电站余土 0.11万 m^3 运至已取得协议的弃土场集中堆存防护，塔基余方 0.01万 m^3 在各塔基及塔基施工临时占地内摊平处理。

将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划分为变电站新建工程区、电缆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塔基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人抬便道区、其他施工临时占地区 5 个分区，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及主要工程量如下：

（1）变电站新建工程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290m^3 ，排水管 250m ，碎石地坪 504m^2 ，排水沟 212m ，表土回覆 290m^3 ，土地整治 0.06hm^2 ；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6hm^2 ；

临时措施：土袋挡护 20m^3 ，临时苫盖 1800m^2 ，土质排水沟 212m ，沉沙池 1 座。

（2）电缆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28m^3 ，表土回覆 28m^3 ，土地整治 0.06hm^2 ；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6hm^2 ；

临时措施：土袋挡护 5m^3 ，临时苫盖 600m^2 。

（3）塔基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112m^3 ，表土回覆 112m^3 ，土地整治 0.10hm^2 ；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8hm^2 ；

临时措施：土袋挡护 10m^3 ，临时苫盖 1000m^2 。

（4）人抬便道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5hm^2 ；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5hm^2 。

（5）其他施工临时占地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12hm^2 ；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12hm^2 ；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800m^2 。

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46.25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12.66 万元，本方案新增水保措施投资 33.59 万元。水土保持总投资中，工程措施 1.05 万元，植物措施费 0.23 万元，临时措施费 9.37 万元，独立费用 19.21 万元，基本预备费 2.9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741 万元。

工程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执行西南岩溶区一级防治标准，至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为 92%、表土保护率为 9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6%、林草覆盖率为 23%。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3 年 9 月，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凉山分公司编制完成了《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收口版），含水土保持专章内容。

2023 年 10 月，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以《关于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凉电建设〔2023〕24 号）批复本工程初设。

2024 年 10 月，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凉山分公司完成了《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施工图设计》，含水土保持措施。

（四）水土保持监理情况

2024 年 11 月，监理单位进场，向建设单位了解工程实施现状收集工程设计资料。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建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要求及结合本工程水土保持项目组成与施工技术专业特点，成立监理项目部，并由工程监理兼职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本项目监理单位基本落实了监理工作人员的具体职责，质量、进度、投资等控制方法和措施基本真实有效，确保了相关控制能落实到位；整体来看，监理工作基本满足规程、规范要求。2026 年 5 月，监理单位在对以往成果进行整编、总结分析的基础上，编制完成《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监理总结报告》。监理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程序规范、措施落实到位、施工质量合格、防治成效显著，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均依法履行水土保持相关责任。有效保障工程水土保持措施顺利实施及防治目标达成，经监理核查确认，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按方案要求建成，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验收合格条件。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专项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施工期间建设单位

联合施工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自行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情况开展巡查监测，调试期间验收调查单位对后期迹地恢复情况进行巡查和调查监测。监测结论为：工程建设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体系及任务，完成的措施基本与方案一致，有效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水土保持设施完好率较高，发挥了水土保持效益，“绿黄红”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委托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施工中验收单位开展了批复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调查。2026年7月，验收单位编制完成了《凉山宁南老木河35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各项手续齐全；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防护体系，有效控制了项目区水土流失，基本达到验收条件。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相关内容分析，本工程措施体系未发生重大调整，不涉及重大变动。

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0.56hm^2 ，水土保持措施为：

（1）变电站新建工程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200m^3 ，排水管 202m，碎石地坪 504m^2 ，排水沟 212m，表土回覆 200m^3 ，土地整治 0.06hm^2 ；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5hm²;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1400m²，土质排水沟 120m。

(2) 施工临时场地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8hm²;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4hm²;

临时措施：土袋挡护 10m³，临时苫盖 800m²。

(3) 电缆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20m³，表土回覆 20m³，土地整治 0.06hm²;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6hm²;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800m²。

(4) 塔基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114m³，表土回覆 114m³，土地整治 0.10hm²;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77hm²;

临时措施：土袋挡护 15m³，临时苫盖 800m²。

(5) 人抬便道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3hm²;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3hm²。

(6) 其他施工临时占地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5hm²;

植物措施：撒播种草 0.05hm²;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800m²。

本工程实际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37.27 万元，其中工程措

施 16.57 万元，植物措施 0.20 万元，临时措施 9.36 万元，独立费用 10.4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741 万元（按批复方案足额缴纳）。

通过采取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本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 98.1%，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4%，表土保护率 96.5%，林草植被恢复率 97.7%，林草覆盖率 53.6%，各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值均达到或超过方案制定防治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

（七）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实际扰动面积控制在批复面积内，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水保措施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和水保批复确定的防治目标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开展了监理工作，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已得到落实，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建议，建设单位应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发挥效益，在雨季之前巡查并清理排水沟、保证汛期排水畅通，防止水土流失造成灾害性事故发生；加强植被补植、养护等水土保持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罗 达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凉山供电公司	高工		建设 单位
组 员	王 祺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凉山供电公司	高工		建设 单位
	顾 然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凉山供电公司	高工		
	苟绪军	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验收报 告编制 单位
	安绍云	四川省西点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汪大云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工程师		监理 单位
	邓 川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方案编 制单位
	陈 伟	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凉山分公司	工程师		设计 单位
	杨 华	西昌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施工 单位
	张启东	四川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特邀 专家

四、附件

附件一：凉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凉发改能源〔2023〕126 号）

凉山彝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凉发改能源〔2023〕126 号

凉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核准的批复

宁南县发展和改革局：

报来《关于转报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请示》（宁发改审批〔2023〕35 号）及州政务服务中心项目赋码（2110-513400-04-01-674653 号）收悉。经研究，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满足宁南县负荷增长，提升片区电网供电能力，结合电网规划，同意核准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该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

— 1 —

鼓励类项目，符合《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四川省 2017 年本）的通知》（川府发〔2017〕43 号）要求，符合电力行业准入政策和相关规定。

二、项目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三、项目主要内容

（一）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

1. 主变压器：主变最终规模 2×10 兆伏安，本期规模 1×10 兆伏安。

2. 35 千伏出线：最终 6 回，本期 4 回。

3. 10 千伏出线：最终 12 回，本期 6 回。

4. 站用变：最终 2×100 千伏安，本期 2×100 千伏安。

5. 10 千伏无功补偿：最终 4×1 兆乏，本期 2×1 兆乏。

（二）松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 千伏线路工程。
新建线路路径总长约 1.1 千米。

（三）宁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 千伏线路工程。
新建电缆线路路径总长约 0.12 千米。

（四）老工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 千伏线路工程。
新建线路路径总长约 0.21 千米。

（五）老碳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 千伏线路工程。
新建线路路径总长约 0.16 千米。

四、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静态投资为 2447 万元，动态投资为 2469 万元。由四川省电力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20% 做为资本金，其余由银行贷款解决。

五、相关支持性文件

（一）凉山彝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513400-2022-00058 号）；

（二）中共宁南县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对《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 输变电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备案意见（宁政法备〔2022〕74 号）；

（三）四川炽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的咨询意见。

六、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见附件，请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等规定和本核准内容进行招标投标活动。

七、如需对本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调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

八、本核准文件有效期为两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不再有时间限制。

九、请项目业主根据本核准文件，按规定办理环保、水保、林业等相关手续，并在建设中认真执行，同时加强工程建设管理，严格落实森林草原防灭火、安全篇章技术措施，

确保施工安全，严防森林草原火灾。请宁南县发改局加强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协调督促，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做好对林牧区施工、工程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用地等工作的监督管理，切实履行安全管理职责。

十、工程完工后，应按程序组织验收。

附件：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



凉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4月10日印

附件

审批部门招标事项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

内 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重要设备及 货物采购							
核准意见说明	1、招标范围：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和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及材料采购若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应当招标，项目估算投资 2469 万元。 2、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省指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也可同时在其他媒介发布招标公告。 3、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比选确定。比选严格按《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变更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公告发布媒体的通知》（川发改法规〔2020〕400 号）执行。 4、评标专家应按《关于印发四川省评标专家和综合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的通知》（川办发〔2021〕54 号）的规定确定。未按规定确定评标专家的，评标无效。 凉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盖章） 2023 年 4 月 日 同意招标事项核准意见 吴雄建 2023.4.10						

附件二：《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编号：宁水承〔2024〕01号）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编号：宁水承〔2024〕01号

项目名称	凉山宁南老木河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	
建设地点	工程位于四川省凉山州宁南县松新镇、幸福镇，新建老木河 35kV 变电站位于宁南县松新镇塘河村 2 组，站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02° 40′ 18.94″，北纬 27° 8′ 40.25″。线路工程位于宁南县松新镇、幸福镇。	
区域评估情况	开发区名称：无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及时间：无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http://www.sc.sgcc.com.cn	
	起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无	
生产建设单位	名称：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3400MA62HAQR61	
	地址：西昌市航天大道二段 216 号	
	电子信箱：965073700@qq.com	
	法人代表：王锐 联系电话：13881308856	
	授权经办人姓名：王奔 联系电话：15882755002	
	证件类型及号码：身份证 513401198503060011	

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	1.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 2.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 3.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 4.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6.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 7. 其他需要承诺的事项：无 法人代表（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4年1月8日
审批部门许可决定	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准予许可。 建设单位应在项目开工前依法缴纳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 <u>7410.00</u> 元。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 其他审批部门（盖章）： 2024年1月19日

备注：1. 本表除编号、许可决定部分外，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

2. 本表“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另附页填写。

3. 本表“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和“审批部门许可决定”不可分割，分割无效。

4. 本表一式3份，生产建设单位、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

附件三：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关于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凉电建设〔2023〕24 号）

普通事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文件

凉电建设〔2023〕24 号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关于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本部各相关部门,项目管理中心,国网宁南县供电公司:

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已由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完成评审工作并出具评审意见。按照《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关于印发“放管服”第一批事项清单的通知》(川电办〔2019〕37 号)精神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审批管理办法》(基建/3)115-2021 要求,经研究,原则上同意上述工程初步设计,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方案

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包括 5 个单项工程:老木河 35kV 变电站新建工程、松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宁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老工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老碳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

— 1 —

路工程。

(一) 老木河 35kV 变电站新建工程

(1) 远期规模：10MVA 主变压器 2 台；35kV 出线 6 回；10kV 出线 12 回；每台主变 10kV 侧装设 1 组 2Mvar 并联电容器。

(2) 本期规模：10MVA 主变压器 1 台；35kV 出线 6 回，分别至松老线 1 回、宁老线 1 回、老碳线 1 回、老工线 1 回、备用 2 回；10kV 出线 6 回；本期主变 10kV 侧装设 1 组 2Mvar 并联电容器。

(二) 松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

新建线路路径长 1.09km。其中，架空单回路路径长 1.0km，导线采用 JL/G1A-240/30 钢芯铝绞线；电缆单回路路径长 0.09km，电缆采用 YJV22-26/35 3×300 电缆。

(三) 宁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

新建线路路径长 0.32km。其中，架空单回路路径长 0.2km，导线采用 JL/G1A-185/30 钢芯铝绞线；电缆单回路路径长 0.12km，电缆采用 YJV22-26/35 3×240 电缆。

(四) 老工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

新建线路路径长 0.22km。其中，架空单回路路径长 0.15km，导线采用 JL/G1A-185/30 钢芯铝绞线；电缆单回路路径长 0.07km，电缆采用 YJV22-26/35 3×240 电缆。

(五) 老碳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

新建线路路径长 0.27km。其中，架空单回路路径长 0.2km，导线采用 JL/G1A-95/20 钢芯铝绞线；电缆单回路路径长 0.07km，电缆采用 YJV22-26/35 3×120 电缆。

二、概算投资

(一) 批复本工程动态总投资 2454 万元，控制在可研估算和核准的动态总投资 2469 万元以内，工程概算汇总表见附件，工程技术方案及概算投资详见评审意见。

(二)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工程建设单位要切实加强工程建设管理，有效控制工程造价，严格按照初步设计批复开展工程建设。重大设计变更和签证费用应严格按《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设计变更与现场签证管理办法》(2017 版) 规定报批。本工程应在竣工后 60 日内按《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输变电工程结算管理办法》(2019 版) 完成竣工结算。

附件：1. 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概算汇总表

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关于印发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通知(经研评审〔2023〕1182 号)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2023 年 10 月 19 日

(此件不公开发布，发至收文单位本部及所属二级单位机关。未经公司许可，严禁以任何方式对外传播和发布，任何媒体或其他主体不得公布、转载，违者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1

4

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概算汇总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设规模	静态投资	其中：场地征用及清理费	动态投资
一	变电工程		1992	172	2009
1	老木河 35kV 变电站新建工程	主变 10MVA, 35 kV 出线 6 回, 10 kV 出线 6 回	1992	172	2009
二	输电线路工程		444	23	445
1	松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		203	14	204
1.1	架空部分	单回路 1km	158	14	159
1.2	电缆部分	单回路 0.09km	45		45
2	宁老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		95	4	95
2.1	架空部分	单回路 0.2km	46	4	46
2.2	电缆部分	单回路 0.12km	49		49
3	老工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		85	2	85
3.1	架空部分	单回路 0.15km	47	2	47

金额单位：万元

3.2	电缆部分	单回路 0.07km	38		38
4	老碳线改接进老木河变电站 35kV 线路工程		61	3	61
4.1	架空部分	单回路 0.2km	39	3	39
4.2	电缆部分	单回路 0.07km	22		22
	合计		2436	195	2454
	其中：可抵扣固定资产增值税 额		198		

附件四：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水土保持补偿费信息表》

填表时间：2024.3.13

编号：2024-02

项目名称	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	建设地点	宁南县松新镇
生产建设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凉山供电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3400MA62HAQR 61
法人代表姓名 及电话	王 锐 13881308856	经办人 姓名及电话	王 奔 15882755002
审批部门	宁南县水利局	批复文号 及时间	宁水承[2024]01 号
批复的征占地 面积 (hm ²) / 开采量、采剥 总量 (m ³)	0.57	征收标准 (元/m ²)	1.3
批复补偿费金 额 (万元)	0.741	分成比例	中央 10% 县级 90%
是否免征	否	免征依据	\
征收机关	宁南县税务局	是否按期缴纳	是 ☐ 否 ☐
所属日期起	2024 年 3 月 13 日	所属日期止	2024 年 3 月 18 日
备 注	1. 2022 年 9 月 30 日 (含) 前已开工 ☐ 2.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开工 ☐ 3. 是否享受《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缓缴涉及企业、个体工商户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公告》(公告 2022 年第 29 号) 文件缓缴政策。是 ☐ 否 ☐		

填表人：莫色伍来

审核人：郑旭

批准人：杨文翔

填表说明：

1.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由水利部门或其他负责水土保持行政审批部门留存，一由缴费人留存，一份由负责征收的税务征收机关留存（也可以使用接口交互方式交换）。

2. 请于 3 日内向指定税务局缴纳，并在完成缴费后将缴费凭证发送至邮箱 16188206@qq.com。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00010224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3400MA62HAQR61
交款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票据号码：5134026749
校验码：521f01
开票日期：2024年3月13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7,410.00	¥7,410.00	电子税票号码： 351348240300004080 正税 主管税务所 (科、 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宁 南县税务局宁远税务分 局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仟肆佰壹拾元整 (小写) ¥7,410.00						
其他信息 						

收款单位 (章)：国家税务总局宁南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复核人：

收款人：施绍云

弃土建渣堆放合同

甲方：宁南县袁其农货运部

乙方：四川屹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5.11



弃土建渣堆放合同

甲方：宁南县袁其农货运部

乙方：四川屹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因乙方日常工作需要，需使用甲方设置的弃土场进行工程建渣，余土处置堆放。本着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经甲，乙两方友好协商，现就乙方使用甲方弃土场事宜签订如下合同：

一，甲方提供的弃土场供乙方有偿堆放使用，弃土场位于宁南县塘河村二组 34 号，现可堆渣容量 3 万 m²。

二，乙方弃土项目名称：

国网四川凉山宁南老木河 35kV 输变电工程。

三，弃土方量：1741.4m

四，弃土接收范围：甲方只接受土方，石方，碎砖碎瓦，混凝土块，其余材料不得入场。

五，注意事项：乙方弃土前需将弃土运输车辆的车牌号码及驾驶员身份证复印件交甲方备案(未备案的运输车辆禁止入场)。乙方需在进场前应做好分类，不在甲方接收范围内的其他生活垃圾(包括但不限于白色垃圾，木头，草，树叶等)均不得进场。弃土时如发现

有在甲方接收范围外的垃圾，乙方和乙方进场的驾驶员必须立即将其清理干净；否则每次罚款伍仟元，由甲方进行处理。

六，堆放价格：

常规车辆收费如下：

车型 方量(m) 收费元/车 备注

三轮车	0.5	30
拖拉机	1.2	60
农用车	12	120
单桥车	17	170
双桥车	20	240

七、费用支付及结算:

弃土完成后按实际堆土量进行结算支付

八、双方责任(一)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弃土场内道路的维护与修理。

2 甲方负责弃土场内弃土中与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

3 弃土运至甲方弃土场按合同要求堆存后,相应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由甲方负责。

4.弃土运至甲方弃土场按合同要求堆存后,由甲方负责整平等相关工作。

5.甲方负责开具相应发票。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施工工地到弃土场运输途中与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

2 乙方负责施工工地至弃土场沿线的安全文明工作(弃土车辆车厢上应用篷布覆盖,防止扬尘;如果因为弃土污染了路面,乙方应自行将沿线的路面打扫干净).

3.乙方负责向甲方支付弃土费用。

4.在建渣,弃土运输过程中,相应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由乙方

负责。

5. 乙方项目产生的弃土由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公司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中须满足环，水保要求。

6. 运输车辆进场后应听从甲方工作人员的指挥，弃土倒至甲方工作人员指定的位置，不得随意倾倒。

九，安全责任：

甲方只负责提供接收弃土场地，乙方运输车辆在弃土场内外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弃土场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自甲，乙两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共同遵守执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宁南县袁其农货运部

甲方代表：何亮杰

日期：2025.5.11 袁其农

乙方：四川屹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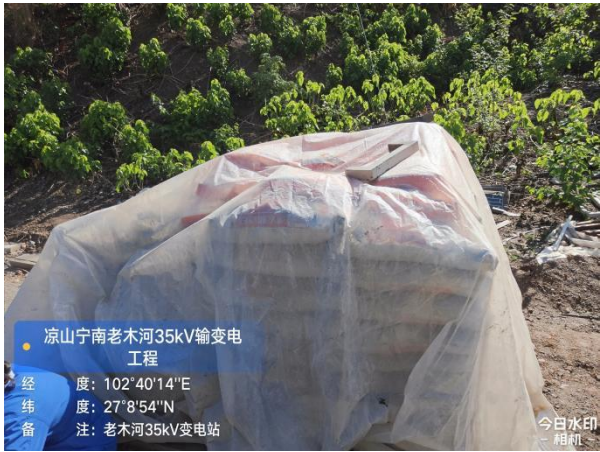
甲方代表：易发

日期：2025.5.11



四川屹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五、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影像资料

施工期照片	
 凉山宁南老木河35kV输变电工程 经度: 102°40'14"E 纬度: 27°8'53"N 备注: 老木河35kV变电站	 凉山宁南老木河35kV输变电工程 经度: 102°40'14"E 纬度: 27°8'53"N 备注: 老木河35kV变电站
老木河站内碎石地坪、临时遮盖	老木河站内碎石地坪、排水管
 凉山宁南老木河35kV输变电工程 经度: 102°40'14"E 纬度: 27°8'54"N 备注: 老木河35kV变电站	 凉山宁南老木河35kV输变电工程 经度: 102°40'15"E 纬度: 27°8'54"N 备注: 老木河35kV变电站
老木河站施工临时遮盖	老木河站外排水沟施工
 凉山宁南老木河35kV输变电工程 地点: 宁南县·248国道 经度: 102°40'10"E 纬度: 27°9'13"N 备注: 松老线NS4	 凉山宁南老木河35kV输变电工程 地点: 宁南县·248国道 经度: 102°40'10"E 纬度: 27°9'13"N 备注: 松老线NS4
塔基施工临时占地土地整治	塔基土袋挡护

运行期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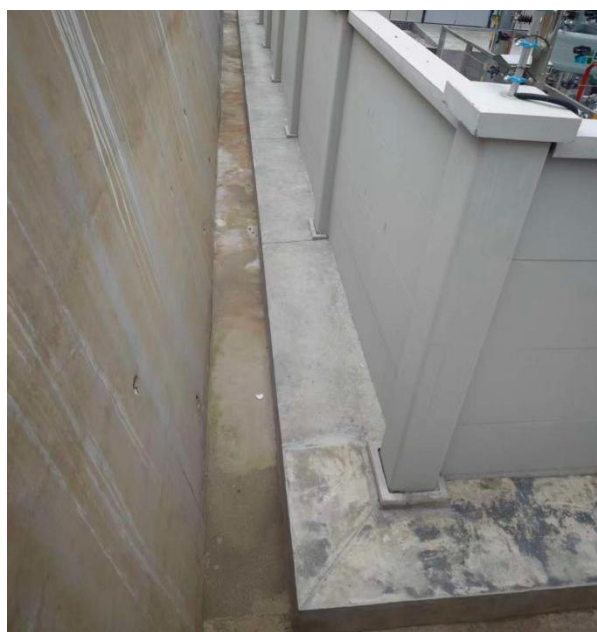
老木河站内碎石地坪



老木河站内碎石地坪、排水管



老木河站站外排水沟



老木河站站外排水沟



老木河站站外空地区域土地整治



老木河站站外空地区域土地整治



老木河站外电缆施工区域植被恢复



老木河站外电缆施工区域植被恢复



老工线改接 NG1 塔土地整治、植被恢复



宁老线改接 NN1 塔土地整治、植被恢复



老碳线改接 NT1 塔植被恢复



松老线改接 NS5 塔土地整治、植被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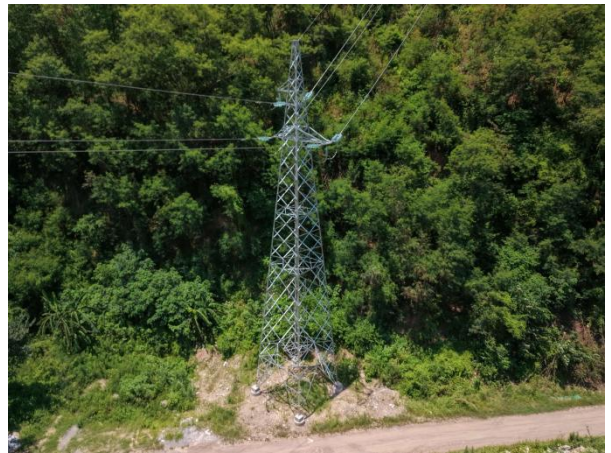
松老线改接 NS4 塔植被恢复



松老线改接 NS3 塔植被恢复



松老线改接 NS2 塔土地整治、植被恢复



松老线改接 NS1 塔植被恢复